

争创新时代民政领域改革开放的生动范例

文 | 曾锋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围绕新征程党的中心任务,谋划部署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顺大势、顺潮流、顺党心、顺民心。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是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向广度和深度进军的又一次总动员、总部署,是指导新征程上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纲领性文件。全会提出,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大任务,为持续深化民政领域改革指明了方向、擘画了蓝图。

民之所需,改革所向,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就是民政领域改革的直接动因。海南民政系统以全面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契机,增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锚定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将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作为全面深化民政重点领域改革的发力点和突破口,做实做强海南民政“五心工程”(强心、孝心、连心、暖心、爱心工程),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聚焦增进民生福祉、促进共同富裕,深化社会救助制度改革,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工作

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

同富裕的现代化,社会救助是保障低收入群体衣食冷暖、促进共同富裕的兜底性、基础性制度。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深化社会救助制度改革,形成以基本生活救助、专项社会救助、急难社会救助为主体,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覆盖全面、分层分类、综合高效的社会救助格局。”

海南各级民政部门围绕全会提出的健全社会救助体系部署,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按照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可持续的总体思路,推动社会救助从“保生存”向“防风险”“促发展”延伸。

持续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实现低收入人口认定申请“最多跑一次”,对申请对象实行一次申请授权、一次审核确认、全流

程闭环办理,根据不同圈层、不同类别的低收入人口,实施不同层次的救助保障措施。完善基本生活救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综合考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等因素合理制定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推动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标准城乡和区域一体化。建立民政“大救助”格局,完善社会救助标准统筹衔接机制“三同步”,将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以及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等各类保障对象救助补贴标准同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同步调整、资金同步预算、政策同步落实。完善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加强对低保对象、特困人员、低保边缘家庭和支出型困难家庭等低收入人口的动态监测,健全常态化救助帮扶机



“公益海南”海南省首届社会组织公益创投大赛保亭赛区项目路演成功举办